

信息披露 Disclosure

深圳日海通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重大事项停牌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深圳日海通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日海通讯”)正在筹划控股收购信息服务业某家公司的股权,涉及交易金额达到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第九章9.2条第(四)款的规定的披露标准,鉴于该事项尚存在不确定性因素,为了保证公平信息披露,维护广大投资者利益,避免公司股票价格异常波动,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和《中小企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的有关规定,经公司向深圳证券交易所申请,公司股票简称:日海通讯,证券代码:002213已于2015年8月10日开市起停牌。公司将在此期间停牌五个交易日发布一次进展公告,待上述事项确定后,公司将及时披露相关公告并复牌。停牌期间,公司将根据有关规定及定期披露信息。本公司将通过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为《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公司所有信息均以公司在上述指定媒体刊登的正式公告为准。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深圳日海通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5年8月10日

股票代码:002742 股票简称:三圣特材 公告编号:2015-044号
重庆三圣特种建材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股东股权质押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本公司于2015年8月10日接到公司第三大股东潘呈恭先生通知,其已将持有的本公司有限售条件流通股股9,900,000股质押给国元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用于办理股票质押式回购交易业务,质押期限为36个月,并已于2015年8月6日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办理完成质押登记手续。

截至本公告日,潘呈恭先生持有本公司股票9,900,000股,占公司总股本的6.87%,其中质押股份数额为9,900,000股,占其所持本公司股份的100%,占本公司总股本14,000,000股的69.87%。

特此公告。

重庆三圣特种建材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5年8月11日

股票代码:002510 公司简称:天汽模 公告编号:2015-028

天津汽车模具股份有限公司
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临时会议决议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天津汽车模具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临时会议于2015年8月10日10:00在公司105会议室以现场方式召开。会议通知及会议资料于2015年7月31日以直接送达或电子邮件方式发出。会议应到董事11名,实到董事11名。会议的通知、召开以及参与表决董事人数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和《天津汽车模具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会议由董事长常世平先生主持。出席会议的董事以记名投票的方式一致通过了如下议案:

一、审议通过了《关于增加2015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关联董事回避了表决,非关联董事一致同意。

经董事会审议,同意公司增加与关联方北汽兴东方模具(北京)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北汽模具公司”)2015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金额。具体如下:

(1) 公司与北汽模具公司之间年初预计发生的2015年度销售模具的金额为不超过500万元,现根据业务需要增加300万元,增加后预计发生额为不超过800万元。截至2015年7月31日,公司与北汽模具公司之间实际发生的销售模具金额为0元。

(2) 公司年初预计发生的2015年度为北汽模具公司提供的技术服务费不超过60万元,现根据业务需要增加40万元,增加后预计发生额为不超过100万元。截至2015年7月31日,公司与北汽模具公司之间实际发生的技术服务费金额为29.55万元。

(3) 公司拟向北汽模具公司销售一台冲压机床,预计销售总额不超过1,800万元。该冲压机床将作为北汽模具公司的固定资产用于生产模具及冲压件等产品。该项交易为偶发性关联交易。

本议案为关联交易事项,关联董事董书新、尹宝茹回避了该议案的表决。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二、以11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了《关于为公司全资子公司Tianjin Motor Dies Europe GmbH(天津模欧洲模具有限公司)提供担保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指定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及2015年8月11日《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刊登的《公司关于为全资子公司Tianjin Motor Dies Europe GmbH(天津模欧洲模具有限公司)提供担保的公告》(公告编号2015-032)。

本议案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三、以11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了《关于召开2015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经董事会审议,同意2015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于2015年8月26日14:50在公司105会议室举行。具体内容详见公司指定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及2015年8月11日《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刊登的《公司关于召开2015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公告编号2015-031)。

特此公告。

天津汽车模具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5年8月10日

股票代码:002510 公司简称:天汽模 公告编号:2015-029

天津汽车模具股份有限公司
第三届监事会第八次临时会议决议的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天津汽车模具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第八次临时会议于2015年8月10日10:00在公司105会议室召开。会议通知及会议资料于2015年7月31日以直接送达或电子邮件方式发出。应到监事3名,实到监事3名,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与表决监事人数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和《天津汽车模具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会议由监事会主席王玲女士主持。经参加会议监事认真审议并通过现场投票表决方式一致通过了如下决议:

一、以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了《关于增加2015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

经监事会审议,同意公司增加与关联方北汽兴东方模具(北京)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北汽模具公司”)2015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金额。具体如下:

(1) 公司与北汽模具公司之间年初预计发生的2015年度销售模具的金额为不超过500万元,现根据业务需要增加300万元,增加后预计发生额为不超过800万元。截至2015年7月31日,公司与北汽模具公司之间实际发生的技术服务费金额为0元。

(2) 公司年初预计发生的2015年度为北汽模具公司提供的技术服务费不超过60万元,现根据业务需要增加40万元,增加后预计发生额为不超过100万元。截至2015年7月31日,公司与北汽模具公司之间实际发生的技术服务费金额为29.55万元。

(3) 公司拟向北汽模具公司销售一台冲压机床,预计销售总额不超过1,800万元。该冲压机床将作为北汽模具公司的固定资产用于生产模具及冲压件等产品。该项交易为偶发性关联交易。

本议案为关联交易事项,关联监事董书新、尹宝茹回避了表决,非关联监事一致同意;会上增加日常关联交易预计事项的审批权限在董事会有权限范围内,不需要提交股东大会审议批准;本次增加日常关联交易预计事项已经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第八临时会议审议通过。

二、以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了《关于增加2015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

经监事会审议,同意公司增加与关联方北汽兴东方模具(北京)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北汽模具公司”)2015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金额。具体如下:

(1) 公司与北汽模具公司之间年初预计发生的2015年度销售模具的金额为不超过500万元,现根据业务需要增加300万元,增加后预计发生额为不超过800万元。截至2015年7月31日,公司与北汽模具公司之间实际发生的技术服务费金额为0元。

(2) 公司年初预计发生的2015年度为北汽模具公司提供的技术服务费不超过60万元,现根据业务需要增加40万元,增加后预计发生额为不超过100万元。截至2015年7月31日,公司与北汽模具公司之间实际发生的技术服务费金额为29.55万元。

(3) 公司拟向北汽模具公司销售一台冲压机床,预计销售总额不超过1,800万元。该冲压机床将作为北汽模具公司的固定资产用于生产模具及冲压件等产品。该项交易为偶发性关联交易。

本议案为关联交易事项,关联监事董书新、尹宝茹回避了表决,非关联监事一致同意;会上增加日常关联交易预计事项的审批权限在董事会有权限范围内,不需要提交股东大会审议批准;本次增加日常关联交易预计事项已经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第八临时会议审议通过。

三、以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了《关于增加2015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

经监事会审议,同意公司增加与关联方北汽兴东方模具(北京)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北汽模具公司”)2015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金额。具体如下:

(1) 公司与北汽模具公司之间年初预计发生的2015年度销售模具的金额为不超过500万元,现根据业务需要增加300万元,增加后预计发生额为不超过800万元。截至2015年7月31日,公司与北汽模具公司之间实际发生的技术服务费金额为0元。

(2) 公司年初预计发生的2015年度为北汽模具公司提供的技术服务费不超过60万元,现根据业务需要增加40万元,增加后预计发生额为不超过100万元。截至2015年7月31日,公司与北汽模具公司之间实际发生的技术服务费金额为29.55万元。

(3) 公司拟向北汽模具公司销售一台冲压机床,预计销售总额不超过1,800万元。该冲压机床将作为北汽模具公司的固定资产用于生产模具及冲压件等产品。该项交易为偶发性关联交易。

本议案为关联交易事项,关联监事董书新、尹宝茹回避了表决,非关联监事一致同意;会上增加日常关联交易预计事项的审批权限在董事会有权限范围内,不需要提交股东大会审议批准;本次增加日常关联交易预计事项已经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第八临时会议审议通过。

四、以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了《关于增加2015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

经监事会审议,同意公司增加与关联方北汽兴东方模具(北京)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北汽模具公司”)2015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金额。具体如下:

(1) 公司与北汽模具公司之间年初预计发生的2015年度销售模具的金额为不超过500万元,现根据业务需要增加300万元,增加后预计发生额为不超过800万元。截至2015年7月31日,公司与北汽模具公司之间实际发生的技术服务费金额为0元。

(2) 公司年初预计发生的2015年度为北汽模具公司提供的技术服务费不超过60万元,现根据业务需要增加40万元,增加后预计发生额为不超过100万元。截至2015年7月31日,公司与北汽模具公司之间实际发生的技术服务费金额为29.55万元。

(3) 公司拟向北汽模具公司销售一台冲压机床,预计销售总额不超过1,800万元。该冲压机床将作为北汽模具公司的固定资产用于生产模具及冲压件等产品。该项交易为偶发性关联交易。

本议案为关联交易事项,关联监事董书新、尹宝茹回避了表决,非关联监事一致同意;会上增加日常关联交易预计事项的审批权限在董事会有权限范围内,不需要提交股东大会审议批准;本次增加日常关联交易预计事项已经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第八临时会议审议通过。

五、以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了《关于增加2015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

经监事会审议,同意公司增加与关联方北汽兴东方模具(北京)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北汽模具公司”)2015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金额。具体如下:

(1) 公司与北汽模具公司之间年初预计发生的2015年度销售模具的金额为不超过500万元,现根据业务需要增加300万元,增加后预计发生额为不超过800万元。截至2015年7月31日,公司与北汽模具公司之间实际发生的技术服务费金额为0元。

(2) 公司年初预计发生的2015年度为北汽模具公司提供的技术服务费不超过60万元,现根据业务需要增加40万元,增加后预计发生额为不超过100万元。截至2015年7月31日,公司与北汽模具公司之间实际发生的技术服务费金额为29.55万元。

(3) 公司拟向北汽模具公司销售一台冲压机床,预计销售总额不超过1,800万元。该冲压机床将作为北汽模具公司的固定资产用于生产模具及冲压件等产品。该项交易为偶发性关联交易。

本议案为关联交易事项,关联监事董书新、尹宝茹回避了表决,非关联监事一致同意;会上增加日常关联交易预计事项的审批权限在董事会有权限范围内,不需要提交股东大会审议批准;本次增加日常关联交易预计事项已经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第八临时会议审议通过。

六、以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了《关于增加2015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

经监事会审议,同意公司增加与关联方北汽兴东方模具(北京)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北汽模具公司”)2015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金额。具体如下:

(1) 公司与北汽模具公司之间年初预计发生的2015年度销售模具的金额为不超过500万元,现根据业务需要增加300万元,增加后预计发生额为不超过800万元。截至2015年7月31日,公司与北汽模具公司之间实际发生的技术服务费金额为0元。

(2) 公司年初预计发生的2015年度为北汽模具公司提供的技术服务费不超过60万元,现根据业务需要增加40万元,增加后预计发生额为不超过100万元。截至2015年7月31日,公司与北汽模具公司之间实际发生的技术服务费金额为29.55万元。

(3) 公司拟向北汽模具公司销售一台冲压机床,预计销售总额不超过1,800万元。该冲压机床将作为北汽模具公司的固定资产用于生产模具及冲压件等产品。该项交易为偶发性关联交易。

本议案为关联交易事项,关联监事董书新、尹宝茹回避了表决,非关联监事一致同意;会上增加日常关联交易预计事项的审批权限在董事会有权限范围内,不需要提交股东大会审议批准;本次增加日常关联交易预计事项已经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第八临时会议审议通过。

七、以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了《关于增加2015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

经监事会审议,同意公司增加与关联方北汽兴东方模具(北京)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北汽模具公司”)2015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金额。具体如下:

(1) 公司与北汽模具公司之间年初预计发生的2015年度销售模具的金额为不超过500万元,现根据业务需要增加300万元,增加后预计发生额为不超过800万元。截至2015年7月31日,公司与北汽模具公司之间实际发生的技术服务费金额为0元。

(2) 公司年初预计发生的2015年度为北汽模具公司提供的技术服务费不超过60万元,现根据业务需要增加40万元,增加后预计发生额为不超过100万元。截至2015年7月31日,公司与北汽模具公司之间实际发生的技术服务费金额为29.55万元。

(3) 公司拟向北汽模具公司销售一台冲压机床,预计销售总额不超过1,800万元。该冲压机床将作为北汽模具公司的固定资产用于生产模具及冲压件等产品。该项交易为偶发性关联交易。

本议案为关联交易事项,关联监事董书新、尹宝茹回避了表决,非关联监事一致同意;会上增加日常关联交易预计事项的审批权限在董事会有权限范围内,不需要提交股东大会审议批准;本次增加日常关联交易预计事项已经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第八临时会议审议通过。

八、以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了《关于增加2015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

经监事会审议,同意公司增加与关联方北汽兴东方模具(北京)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北汽模具公司”)2015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金额。具体如下:

(1) 公司与北汽模具公司之间年初预计发生的2015年度销售模具的金额为不超过500万元,现根据业务需要增加300万元,增加后预计发生额为不超过800万元。截至2015年7月31日,公司与北汽模具公司之间实际发生的技术服务费金额为0元。

(2) 公司年初预计发生的2015年度为北汽模具公司提供的技术服务费不超过60万元,现根据业务需要增加40万元,增加后预计发生额为不超过100万元。截至2015年7月31日,公司与北汽模具公司之间实际发生的技术服务费金额为29.55万元。

(3) 公司拟向北汽模具公司销售一台冲压机床,预计销售总额不超过1,800万元。该冲压机床将作为北汽模具公司的固定资产用于生产模具及冲压件等产品。该项交易为偶发性关联交易。

本议案为关联交易事项,关联监事董书新、尹宝茹回避了表决,非关联监事一致同意;会上增加日常关联交易预计事项的审批权限在董事会有权限范围内,不需要提交股东大会审议批准;本次增加日常关联交易预计事项已经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第八临时会议审议通过。

九、以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了《关于增加2015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

经监事会审议,同意公司增加与关联方北汽兴东方模具(北京)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北汽模具公司”)2015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金额。具体如下:

(1) 公司与北汽模具公司之间年初预计发生的2015年度销售模具的金额为不超过500万元,现根据业务需要增加300万元,增加后预计发生额为不超过800万元。截至2015年7月31日,公司与北汽模具公司之间实际发生的技术服务费金额为0元。

(2) 公司年初预计发生的2015年度为北汽模具公司提供的技术服务费不超过60万元,现根据业务需要增加40万元,增加后预计发生额为不超过100万元。截至2015年7月31日,公司与北汽模具公司之间实际发生的技术服务费金额为29.55万元。

(3) 公司拟向北汽模具公司销售一台冲压机床,预计销售总额不超过1,800万元。该冲压机床将作为北汽模具公司的固定资产用于生产模具及冲压件